

证券代码:000819 证券简称:岳阳兴长 公告编号:2025-026  
**岳阳兴长石化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十一次  
(2024年度)股东会决议公告**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:

1.本次股东会未出现否决提案的情形;

2.本次股东会未涉及变更以往股东会已通过的决议。

一、会议召开情况:

1.会议召开时间:

(1)现场召开时间:2025年6月25日(星期三)15:00

(2)网络投票时间: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5年6月25日9:15-9:25,9:30-11:30;下午13:00-15:00;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5年6月25日9:15-15:00期间的任意时间。

2.现场会议召开地点:湖南省岳阳市岳阳大道岳阳兴长大厦三楼会议室

3.召开方式: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

4.召集人:公司董事会

5.主持人:公司董事长王妙云先生

6.本次股东会的召集、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

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会议出席情况:

1.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:

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129人,代表股份133,402,473股,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6.0842%。

其中: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5人,代表股份125,386,511股,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3.9160%。

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124人,代表股份8,015,962股,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.1682%。

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:

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126人,代表股份8,154,362股,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.2057%。

其中:通过现场投票的中小股东2人,代表股份138,400股,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374%。

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124人,代表股份8,015,962股,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.1682%。

2.公司部分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出席了本次股东会。

3.见证律师出席见证了本次股东会。

三、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:

本次股东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,逐项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,具体表决情况如下:

1.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

总表决情况:

同意132,459,083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2928%;反对921,259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6906%;弃权22,131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),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166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:

同意7,210,972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8.4309%;反对

92,125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167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:

同意7,210,972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8.4309%;反对

92,125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